

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建筑用安山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意见书

2020年11月9日

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建筑用安山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报告编制单位：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陈斌

技术负责：高建军

报告编写人：丁世卿 刘发 杨继辉

申报汇报人员：丁世卿

报告申报单位：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

报告送交日期：2020年10月

评审专家：任维民 朱志新 王新颖 王小峰 刘曼曼

评审地点：阜新

评审日期：2020年11月9日

专家评审意见

《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建筑用安山岩矿)矿山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系由该矿自行编写,矿山位于彰武县兴隆堡镇牤牛海村,为生产矿山,开采矿种为建筑用安山岩,矿区面积 0.0418km^2 ,采用露天方式开采,生产规模12.0万立方米/年,剩余服务年限3.68年。

2020年11月9日,相关行业专家对《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听取了方案编制单位的介绍,进行了认真的质询和评议,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工作收集了《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建筑用安山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辽宁省彰武县兴隆堡乡牤牛海村建筑用安山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等相关资料,同时开展了矿山地质环境现状调查,《方案》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和格式满足要求。

二、《方案》对矿区的自然地理、地质环境背景、社会经济概况、土地利用现状、人类工程活动及矿山周边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分析等矿区基础信息阐述清楚,依据充分,符合编制规范要求。

三、矿山地质环境影响和土地损毁评估:确定现状评估面积为 7.0611hm^2 ,预测评估区范围面积 8.0719hm^2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从地形地貌景观、含水层、水土环境污染等角度进行地质环境分析与预测,结论符合要求。矿山土地损毁预测与评估包含土地损毁环节与时序、已损毁各类土地现状和拟损毁土地预测与评估,内容描述清楚,符合实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分区合理,土地复垦范围明确,土地类型与权属清楚。

四、《方案》从技术、经济、生态环境协调等方面进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可行性分析,从土地利用现状、适宜性及利用方向方面进行土地复垦可行性分析,分析方法得当,结论符合实际。

五、《方案》依据现状评估和预测评估及可行性分析结果,分别对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工作明确了目标,布置相应的工程,制定了技术措施。评审认为,方案目标明确,工程布置合理,技术措施可行。

六、《方案》依据矿山生产现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

地质环境问题类型和治理分区结果，分别制定了总体部署、阶段实施计划、近期年度工作安排，符合规范要求。

七、《方案》依据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土地复垦和相关预算定额，估算总服务年限内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费用分别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工程静态投资 343425.83 元，动态投资为 357869.53 元；土地复垦工程静态投资为 512773.79 元，动态投资为 562536.36 元。其经费估算基本合理。

八、《方案》从组织、技术、资金、监管等方面制定了保障措施，并进行了经济效益分析和公众参与内容及方式的阐述。措施可行，分析合理，公众参与符合要求。

九、修改建议：

- 1、更新部分法律法规、标准规范；
- 2、补充修改矿区社会经济概况；
- 3、补充完善气象信息；
- 4、根据项目区实际情况选取复垦为林地的树种，种植柳树和柠条，栽植方式采用柠条和柳树混交栽植；
- 5、修改部分土地复垦工程经费估算表；
- 6、加强文字校对。

综上所述，《方案》内容较齐全，安排合理，依据较充分，评估方法适宜，结论较为可信，内容和格式满足要求。保护与治理恢复目标任务较明确，工程部署、复垦计划、工程措施较合理，实施计划和监测方案是可行的，具有实施性，基本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

经完善后，专家组同意原则通过该《方案》。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0 年 11 月 9 日

《彰武龙岩碎石有限公司(建筑用安山岩矿)矿山地
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
评审专家组名单

评审组成员	姓名	职称	从事专业	签名
组长	任维民	高级工程师	采矿工程	任维民
成员	朱志新	高级工程师	水工环	朱志新
	王新颖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	王新颖
	王小峰	高级工程师	土地管理	王小峰
	刘曼曼	高级工程师	工程预算	刘曼曼